

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	对粮食经营者的监督检查	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。	本辖区粮食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6月-11月	发改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	对人防工程维护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	对已组织竣工验收并在审批部门备案的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	本辖区内的人防工程使用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2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-11月	人防办	消防救援大队	县抽县查
3	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检查	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(含教学仪器、音体美卫器材、信息技术装备、课桌椅、校服等)检查	中小学校	抽查比例不低于12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9月-10月	教育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4	民办学校检查	民办学校招生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营利性的民办职业高中学校、民办普通高中、民办幼儿园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10月	教育局	市场监管局、税务局	县抽县查
5	校外培训机构检查	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、收费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	抽查比例10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10月	教育局	市场监管局、税务局	县抽县查
6	养老机构检查	养老机构运营资质和食品安全检查	养老机构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6月-7月	民政局	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7	行业协会商会检查	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情况检查	行业协会	抽查比例不低于3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6月-12月	民政局	市场监管局、发改局	县抽县查
8	对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	1、经营的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情况；2、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情况；3、种子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备案的条件；4、销售种子包装与标签情况；5、种子经营者建立种子经营档案的情况；6、调动种子、进出口种子的检疫情况；7、经营的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情况；8、种子质量情况	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者	抽查比例不低于5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9	肥料监督检查	1、肥料登记是否在有效期内的情况；2、肥料产品是否标明产品名称、生产企业名称和地址的情况；3、标明肥料登记证号、产品标准号、有效成分名称和含量、净重、生产日期及质量保证期的情况	经农业农村部门登记的肥料产品生产经营者	抽查比例不低于5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10	农药检查	1、农药登记证或者农药临时登记证；2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者生产批准文件；3、分装农药登记情况；4、农药产品标签情况；5、农药经营档案建立情况。	农药生产者、经营者，农药登记试验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5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11	兽药监督检查	兽药产品质量、兽药标签、说明书、兽药生产经营企业资质、兽药追溯体系的完成情况、违禁药品与人药兽用的排查、安全生产。	兽药生产经营企业，兽药使用单位	抽查比例生产、经营企业100%，使用者不低于5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-8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2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	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产品质量，饲料生产、经营企业资质，饲料生产企业的原材料及购销台账，经营企业的购销台账、安全生产。	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生产、经营企业10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-8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13	种畜禽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对未经审核批准，从境外引进畜禽（蚕）遗传资源等行为的行政处罚；对种畜禽（蚕种）生产经营者无许可证或者违反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畜禽（蚕种）等行为的处罚；对使用的种畜禽不符合种用标准的行政处罚。	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	抽查比例生产、经营企业10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-8月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14	对学校开展气象灾害防御教育的检查	气象灾害预防措施、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纳入课程和课外教育、气象灾害防御教育检查	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学校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9月-11月	气象局	教育局	县抽县查
15	对危险化学品、易燃易爆企业及雷电易发的矿区、旅游景点相关单位的防雷安全检查	防雷安全检查	油库、气库、弹药库、烟花爆竹、石化建设工程、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、旅游景点相关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-11月	气象局	市场监管局、应急局	县抽县查
16	商场（超市）检查	商场（超市）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的检查	商场（超市）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8月	卫体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17	对消防器材销售门店的检查	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	本辖区的消防器材销售门店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3月	消防救援大队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8	对学校、教育培训机构的检查	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	本辖区营利性的民办职业高中学校、民办普通高中、民办幼儿园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6月	消防救援大队	教育局	县抽县查
19	对旅游景区的检查	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	本辖区的旅游景区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9月—10月	消防救援大队	文旅局	县抽县查
20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月—12月	交通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1	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检查	对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监督检查	道路旅客运输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2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0月	交通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2	出租车经营企业检查	对出租车经营企业监督检查	出租车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2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交通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3	公交企业检查	对公交企业监督检查	公交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2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10月	交通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24	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	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	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-6月	烟草局	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	县抽县查
25	对物流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物品情况的检查	对物流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物品情况的检查	各类物流、寄递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-7月	烟草局	交通局、公安局、邮政局	县抽县查
26	对房地产市场检查	对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	房地产从业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-4月	住建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7	对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位检查	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位的信息登记、项目备案、工作质量等情况检查	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8月	住建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8	对燃气经营企业检查	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、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	燃气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9月-10月	住建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29	对市政工程监督检查	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	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1月-12月	住建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30	对联网直报单位的检查	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检查	“四上”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8月—11月	统计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31	对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的检查	执行全省统一的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情况、医保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评价结进行检查。	医保经办机构	抽查比例100%,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9月	医保局	行政审批局	县抽县查
32	对定点医药机构的检查	对纳入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的检查	本辖区范围内定点医药机构	抽查比例不低于5%,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9月	医保局	卫体局、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33	包装装潢、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抽查	对包装装潢、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	对包装装潢、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2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宣传部	文化和旅游局	县抽县查
34	出版物零售单位抽查	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	出版物零售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2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宣传部	文化和旅游局	县抽县查
35	电影院抽查	对电影院取得、公示相关许可证、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以及其他情况的检查	电影院	抽查比例不低于10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宣传部	文化和旅游局、卫体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36	林草种植生产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	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	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—9月	林业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37	对档案服务企业的检查	对档案服务工作情况的检查	本辖区档案服务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1年/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—11月	档案局	市场监管局、保密局	县抽县查
38	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	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	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	抽查比例100%; 抽查1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。	6月—11月	市场监管局	生态环境分局	县抽县查
39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	各类学校	抽查比例不低于5%; 抽查1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4月—11月	市场监管局	教育局、卫体局	县抽县查
40	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的双随机抽查	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情况	城镇污水处理厂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, 1次/季度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生态环境分局	住建局	县抽县查
41	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抽查	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	外国投资者、外商投资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—12月份	工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42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	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	抽查比例1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-12月份	工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43	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	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	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-12月份	工科局	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	县抽县查
44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-12月份	工科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45	旅行社检查	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、经营情况的检查	旅行社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8月	文旅局	交通局	县抽县查
46	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单位的检查	互联网经营许可证及经营情况的检查	网吧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8月—12月	文旅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47	娱乐场所经营单位的检查	娱乐场所经营情况检查	KTV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 抽查1次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-8月	文旅局	公安局	县抽县查

永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48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对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进行检查、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情况进行检查	保安从业、培训单位	抽查比例100%，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8月	公安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49	对爆破作业单位抽查	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检查、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检查、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	爆破作业单位（成大控制爆破有限公司）	抽查比例100%，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-10月	公安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50	旅馆业从业单位抽查	检查全市旅馆业“四实”情况（实名、实数、实情、实施）和实报制度	全市旅馆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，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-10月	公安局	卫体局、市场监管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县抽县查
51	对用人单位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	工资支付情况检查	建筑类型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；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-6月	人社局	住建局	县抽县查
52	劳务派遣用工检查	劳务派遣用工检查	劳务派遣相关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；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-4月	人社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
53	人力资源市场检查	人力资源市场检查	人力资源服务机构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；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-8月	人社局	市场监管局	县抽县查